报检员考试业务基础:旅客携带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8A_A5_ E6 A3 80 E5 91 98 E8 c30 645506.htm 导读:本篇主要讲述 旅客携带物检验检疫范围、报检单据、检疫程序等内容旅客 携带物一、检验检疫范围:特殊物品(微生物、人体组织、 生物制品、血液及其制品)、骸骨、骨灰、废旧物品、可能传 播传染病的物品、动植物及其产品和其它检疫物。二、检疫 地点:口岸现场检疫为主三、检疫审批:1、植物种子、种 苗及其他繁殖材料,必须申请检疫审批,并在入境口岸直属 局备案。 2、科研需要的禁止进境动植物,需事先在质检总 局或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"检疫特许审批"3、特殊物品, 必须事先申办检疫审批手续4、尸体、骸骨、骨灰,必须办 理"卫生检疫许可证"。四、报检单据:1、《入境检疫申 明卡》(全部)2、《引进种子、苗木检疫审批单》或《引进林 木种子、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检疫审批单》《出/入境特殊 物品卫生检疫审批单》、准出入证明、检验证书特殊物品《 进境动植物特许检疫许可证》(总局的)禁止进境动植物品" 公证书"、"死亡医学证明"、"出/入境许可证"、"原墓 葬地点证明"骸骨、骨灰一、检疫程序:1、允许进境且数 量在合理范围内的,现场检疫,合格,则随检随放.(接2)2、 需作实验室检验、或须作除害处理的,做截留处理,出具《 出入境人员携带物留检/处理凭证》。3、骨灰、骸骨检验合 格,出具《尸体/棺柩/骸骨/骨灰出入境许可证》放行,不 合格,卫生处理或退运。4、动物、产品及其他检疫物,经 检疫合格或除害合格,予以放行.如果经除害处理都不能合格

的,出具《出入境人员携带物留检/处理凭证》,限期退回或销毁。 5、出境动植物、产品及其他检疫物,物主有要求,则予以检疫。合格,签发"检疫证书"相关推荐:#0000ff>报检员考试业务基础:国际预防接种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资格考试教材精讲考点总结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考试业务基础专项习题及答案汇总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资格考试章节模拟试题及答案解析汇总编辑推荐: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